

数十家公司联名上书！呼吁欧盟澄清“低碳氢”定义



30多家公司和行业协会签署了一封联名信，呼吁欧盟委员会在即将出台的定义低碳氢的授权法案中澄清使用“非化石”电力运行的电解槽的规则，此举似乎是在敦促电网中核电或水力发电的电解槽项目有资格获得监管和补贴支持。

欧盟于今年7月通过了其氢气和脱碳天然气市场一揽子计划，该计划要求“低碳”氢气的排放量比化石燃料衍生产品少70%。

然而，如何计算这一数字取决于欧盟委员会，该委员会必须在2025年7月之前在授权法案中公布其计算方法。



虽然这种对低碳氢的新关注被解释为蓝氢开发商的福音——被排除在迄今为止推动特定使用非生物来源可再生燃料（RFNBO）的欧洲补贴和法规之外——但该授权法案也有望为不符合RFNBO的“绿色”氢项目开发商提供动力。

这是因为，要想在欧盟范围内将氢气视为RFNBO，电解槽必须利用项目在三年内、同一招标区、同一日历月内建造的可再生能源电力，直到2030年，届时将切换到一小时的窗口期。

（素材来自：欧盟委员会 全球氢能网、新能源网综合）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215305.html>